退 還 押 標 金 申 請 單

（※本申請單請裝入資格封內或當場提出。無押標金者不適用。）

本廠商參加 116 至 117 年度廢輪胎變賣投標，押標金為新臺幣 60,000 元整整，倘未得標或廢標，請依：(廠商請依下列勾選)。

1 □申請當場退還原票據。

2 □以檢附之雙掛號信封及郵貼申請退還原票據。

3 □申請以簽開支票方式退還。

4 □附存款行、庫、戶名、帳號退還：

4-1 □申請以代存方式退還。

4-2 □以入戶信(電)匯方式退還，匯費由押標金項下扣繳。

存款行庫					備註
行庫局名稱	地址	戶名	種類	帳號	
					1. 戶名以投標廠商本身存款戶為限。 2. 代存方式廠商本身存款戶以主辦採購機關所在地各行、庫、局為限。

5 □申請解除質權設定之銀行定期存款單者，俟招標機關解除質權設定後發

＊本案如遇保留決標致無法現場退還押標金之情形，俟決標後一律以入戶信(電)匯方式退還，匯費由押標金項下扣繳。

＊上開表格如因填列錯誤，致貴局所退還之押標金誤入他人帳戶時，由本廠商(申請人)自行負責。

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環境管理科

此　致

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

投標廠商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　印　電　話：＿＿＿＿＿＿

負 責 人：＿＿＿＿＿＿　印　地　址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

茲向**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**

領到押標金新臺幣＿＿＿仟＿＿＿佰＿＿＿拾＿＿＿萬＿＿＿仟＿＿＿佰＿＿＿拾＿＿＿元整

此據

具領人簽章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

身份證字號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

電　　話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

具領人身分證件影本粘貼處

投標廠商及負責人印：　印　印

中　華　民　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109.12